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年报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：大信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于近期收到大信发来的《关于变更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报签字会计师的通知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大信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伍志超（项目合伙人）、陈全秀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伍志超因工作调整，不再担任签字注册会计师，陈全秀因个人工作变动从大信离职，不再担

任签字注册会计师。为按时完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，更好配合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信息披露工作，根据大信的工作安排，指派丁红远、李征平为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简历及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(一) 简历信息

丁红远，合伙人、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 7 月加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，200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；承办过相关公司 IPO、上市公司年报审计、发行债券审计、重大资产审计等证券业务。

李征平，注册会计师，2014 年 6 月加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至今，201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经验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；承办过相关公司 IPO、上市公司年报审计、发行债券审计、重大资产审计等证券业务。

(二) 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丁红远、李征平均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最近三年，均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，均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况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2月23日